，附件1：

龙岗区教育局2025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优秀教师资格复审及面试综合考务服务

项目采购需求书

1. 项目概况

为加强龙岗教师队伍建设，落实新时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龙岗区教育局计划开展2025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优秀教师多名，为确保招聘工作顺利开展，现拟通过“自行采购-公开招标”方式选取一家有经验、有实力的供应商提供本次招聘资格复审及面试综合考务服务。

1. 预算控制金额

本项目预算控制金额20万元。最终以实际产生经费为准支付，若超出预算控制价甲方不再支付额外费用，需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 采购方式

自行采购-公开招标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报价单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标准详见附件2。

1. 项目需求
2. 项目目标

投标人能完全保障2025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优秀教师资格复审及面试工作顺利开展，通过投标人专业化考务服务大力提升招聘工作效率和质量。

1. 采购内容（服务类）

本次招聘参加资格复审及面试考生预计**300人**，两个环节用时预计各一天，资格复审组别预计6组，面试间数预计6间，具体以实际为准，采购需求如下：

1. **人员要求**

安排具有招聘类考务组织经验丰富的自有员工担任本次招聘项目团队总负责人，统筹协调各项考务工作；安排至少20位具有本科学历且具备考务组织经验的自有员工组成本次招聘考务服务团队，要求投标人提前做好各岗位人员分工。

甲方负责确定资格复审及面试当天各个环节工作人员的资格条件并通知投标人，投标人接到甲方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人员名单报甲方备案审核，经甲方同意后实施。

1. **资格复审及面试考务要求**

（1）场地租赁布置

资格复审场地位置由中标人与甲方协商确定，投标人负责资

格复审场地的租赁及布置，如各类广告指引牌、警戒线、桌椅摆放及回收、监控布置等。

（2）物料文具耗材

投标人负责提供资格复审及面试期间所有物料文具耗材，如签字笔、凤尾夹、纸巾、倒计时器、倒计时牌、考官牌、监督员牌、记分员牌、工作人员牌、座位牌、尺子、订书机、订书针、档案袋、手提袋、纸箱、排插、打印碳粉盒、A4纸、A3纸等。

1. 餐饮茶歇

投标人负责提供资格复审及面试期间全体工作人员（含审查员、面试考官、部分考生、后勤工作人员等）早餐、午餐、饮用水及茶歇等。

1. 评分系统

投标人负责提供面试评分系统的布置，要求至少备用2套系统应急使用。

1.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5月31日。具体服务时间以实际考务工作进度为准，投标人能随时根据具体资格复审及面试时间安排响应甲方要求。

1. 其他要求

1.鉴于面向社会考试的严谨性以及可能引发的舆情风险，投标人务必在资格复审及面试前做好整体考务组织规划，包括考务人员岗位培训、场地布置、后勤物资保障、相关设备系统调试等前期准备工作。

2.投标人提供的考务人员，如引导员等不能为兼职学生，需确保考务人员在岗期间不玩忽职守、不迟到早退、不擅离工作岗位等。

3.投标人应按照有关保密要求做好考生信息、试题信息、项目合作等相关事项的保密工作。

4.投标人需配合处理好资格复审及面试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考生咨询及投诉问题，对于因投标人考务组织及后勤保障不力出现的重大问题，甲方有权要求投标人做出相应赔偿。

5.投标人报价必须唯一，不得提供选择性报价，不得低于公司成本价。

6.投标人在履约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差旅费、误餐费、住宿费等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 投标人资质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签署《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即可）;

2.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不接受分公司或者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3.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4.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5.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投标人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中标人转包、分包。

7.要求投标人营业范围具备人力资源服务、人才测评或人才评价相关内容。

1. 付款方式

完成项目约定服务且履约验收合格后，投标人开具正式票据，甲方收到投标人票据后按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有关规定向投标人一次性支付服务费。

1. 接收投标文件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

1.接收投标文件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213号教育综合大厦608室；

2.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2月21日9:00。

1. 业务咨询

联系人：联系电话：0755-89551913

地址：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213号教育综合大厦

附件：1.综合评分标准

 2.报价单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2025年2月18日

附件1：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分项** | **具体要求** | **报价(元）** | **备注** |
| 1 | 资格复审服务 | 场地租赁 | 1.资格复审场地由中标人和甲方协商确定，若最终场地无需支付租赁费，则此项不实际支出；2.资格复审组别预计6组，参与人数预计300人； |  | 审查组别按6组测算 |
| 场地布置 | 1.投标人负责场地整体布置；2.投标人负责审查场地各广告喷绘图如审查须知、路线指引牌、审查组别指示牌和其他指示牌等的设计、制作及摆放布置；3.负责审查场地桌椅及各项物资等的摆放及回收；4.提前半天完成资格复审各场地监控布置，确保监控无死角；监控视频能在资格复审结束后1天内移交甲方，存储监控硬盘由投标人提供。 |  |
| 文具耗材 | 投标人负责提供签字笔、凤尾夹、纸巾、尺子、订书机、订书针、档案袋、手提袋、纸箱、排插、打印碳粉盒、A4纸、A3纸等必要的文具物料耗材。 |  |  |
| 用餐 | 1.提供全体工作人员营养健康早餐、午餐，早餐标准25元/人，午餐标准50元/人；2.全体工作人员数量按照40人测算。 | 3000 | 固定价，据实结算 |
| 饮水茶歇 | 提供全体工作人员及考生所需的饮用水、茶歇等，此项报价不得超过1000元，最终据实结算。 |  |  |
| 劳务费 | 全体参与资格复审工作人员劳务费。预计40人，按人均500元/人测算，最终可根据岗位不同上下浮动进行支付，但不得超总测算价。 | 20000 | 固定价，据实结算 |
| 2 | 面试组织服务 | 场地布置 | 1.投标人负责场地租赁布置等；2.负责各类广告指引牌、警戒线等的布置，包括门口广告喷绘（含考场分布、考场规则等，3m\*4m，1个）、路线指引牌、楼层考场分布及规则图、候考室门牌、面试室门牌、倒计时牌及其他必要的指示牌等；3.负责面试场地桌椅及各项物资等的摆放及回收；4.提前半天完成面试各场地监控布置，确保监控无死角；监控视频能在面试结束后1天内移交甲方，存储监控硬盘由投标人提供（可与资格复审监控视频存放在一起）。 |  |  |
| 评分系统 | 面试室按照**6间**测算。投标人提前半天完成面试考试系统的调试安装，包含评分系统、笔记本、打印机等的布置，能确保考官评分流程不出现卡顿、掉线等影响面试的突发情况，投标人应提前准备至少2套评分系统应急备用。 |  |  |
| 文具耗材 | 面试室按照**6间**测算。投标人提供面试需要的签字笔、纸巾、胸牌、座位牌、计时器、倒计时牌、铃铛、凤尾夹、订书机、订书针、直尺、传送成绩档案袋、存放面试材料手提袋、纸箱（存放考生教案）、排插、A4纸、A3纸等必要的文具物料耗材。 |  |  |
| 用餐 | 1.提供全体工作人员营养健康早餐、午餐、早餐标准不超过25元/人，午餐标准不超过50元/人，工作人员按100人测算；2.提供面试当天下午场封闭考生午餐，考生人数按照150人测算； | 15000 | 固定价，据实结算 |
| 饮水茶歇 | 提供全体工作人员及考生所需的饮用水、茶歇等，此项报价不得超过1000元，最终据实结算。 |  |  |
| 劳务费 | 全体参加面试工作人员劳务费。预计100人，按人均800元/人测算，最终可根据岗位不同上下浮动进行支付，但不得超总测算价。 | 80000 | 固定价，据实结算 |
| 3 | 其他 | 考务组织管理费（含税费） | 该项为投标人考务组织管理及税费。投标人在第1、2项报价总额基础上\*收费比例，收费比例由投标人自行确定。 | 收费比例 |  |  |
|  |
| **4** | **合计** |  |  |
| **备注：**1.以上各项价格最终以实际产生经费为准支付，但不得超总预算价；2.投标人投标即视为有技术和业务实力满足甲方以上考务要求，请投标人严肃认真阅读各项考务要求及政府采购投标履约承诺函的内容。 |

附件2：综合评分标准

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量化评审因素，对各投标文件进行分析和比较。

价格分计算方法：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

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权重** |
| **1** | **价格** | **15** |
|  |  |
| **2** | **技术部分** | **65**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 15 | **（一）评分内容：**结合采购要求，对项目中要求的资格复审及面试等各项内容进行整体梳理规划。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资格复审实施方案；2、面试组织实施方案；3、项目实施保密方案。**（二）评分依据：**1、每提供上述任意一项内容得3分，本小项累计最高得9分；2、在此基础上，评审专家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1）方案整体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评审为优的，加6分；（2）方案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一定可操作性，评审为良的，加3分；（3）方案不尽合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评审为中的，加1分；（4）方案不合理、无针对性、无可操作性，评审为差的，加0分。 |
| 2 | 项目重难点分析 | 15 | **（一）评分内容：**查看投标人提供的该项目方案及防范措施，包含以下内容：1、项目重点分析；2、项目难点分析；3、项目重点、难点应对措施。**（二）评分依据：**1、每提供上述任意一项内容得3分，本小项累计最高得9分；2、在此基础上，专家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1）方案整体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评审为优的，加6分；（2）方案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一定可操作性，评审为良的，加3分；（3）方案不尽合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评审为中的，加1分；（4）方案不合理、无针对性、无可操作性，评审为差的，加0分。 |
| 3 | 项目应急服务方案 | 10 | **（一）评分内容：**查看投标人提供的非正常情况或突发情况下的应急处理方案及防范措施，包含以下内容：1. 梳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突发情况；
2. 针对突发意外情况的应急解决保障方案；

3、针对突发意外情况需涉及的应急设备及应急服务人员介绍；4、针对突发意外情况的应急响应时间。**（二）评分依据：**1、每提供上述任意一项内容得1分，本小项累计最高得4分；2、在此基础上，专家根据各供应商的具体响应内容按照量化的评审因素指标进一步评审：（1）方案整体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评审为优的，加6分；（2）方案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一定可操作性，评审为良的，加3分；（3）方案不尽合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评审为中的，加1分；（4）方案不合理、无针对性、无可操作性，评审为差的，加0分。 |
| 4 | 项目负责人（仅一名） | 10 | **（一）评分内容：**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仅一名）为投标人自有员工，在此基础上进行评审，否则不得分：1、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的，得5分；2、具有政府机关或事业单位委托的人事招聘考试类项目经验的，每提供一项得1，最高得5分，长期续签合同只计算一个项目经验。上述两项累计最高得10分。**（二）评分依据：****1、自有员工证明：**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1个月社保证明文件，由于社保部门原因（提供社保局无法出具的证明文件）最近1个月的社保证明无法提供的，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如投标人注册成立时间不足1个月的，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按要求提供的，投入的该人员作不得分处理。**2、学历证明：**提供学历证书以及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验证结果网页截图；对于较早颁发的学历证书，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可提供其他佐证材料（如毕业院校、人社部门等颁发机构或监管机构等单位出具的证明）扫描件；若提供的是国（境）外学历证书扫描件（以及中文翻译件），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3、项目经验证明：**要求提供项目合同关键信息作为评分依据(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服务内容、**项目负责人姓名**、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等)，若所提供的合同无法体现人员姓名，还需同时提供采购单位或被服务单位出具的加盖公章或业务章的证明文件。4、上述材料原件备查，如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未能体现上述评分内容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 5 | 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 | 15 | **（一）评分内容：**拟投入项目的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为投标单位自有员工，要求团队成员数量不少于20人且为本科或以上学历。在此基础上进行评审，否则不得分：团队成员在20人基础上，每提供一名具备人力资源管理师证书或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证书的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5分。团队成员在20人基础上，每**增加**一名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的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10分。上述两项累计最高得15分。**（二）评分依据：****1、自有员工证明：**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1个月社保证明文件，由于社保部门原因（提供社保局无法出具的证明文件）最近1个月的社保证明无法提供的，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如投标人注册成立时间不足1个月的，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按要求提供的，投入的该人员作不得分处理。**2、学历证明：**提供学历证书以及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验证结果网页截图；对于较早颁发的学历证书，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可提供其他佐证材料（如毕业院校、人社部门等颁发机构或监管机构等单位出具的证明）扫描件；若提供的是国（境）外学历证书扫描件（以及中文翻译件），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3、证书证明：**提供证书材料；4、上述材料原件备查，如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未能体现上述评分内容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 **3** | **综合实力** | **20**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准则 |
| 1 | 企业认证情况 | 10 | **（一）评分内容：**投标人具有下列证书：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5分；2、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5分；3、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5分；4、服务认证证书，得2.5分。（以上四项认证范围应包括：人力资源服务、人才测评或人才评价）。**（二）评分依据：**同时提供1、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如认证证书注明年审要求的，需按规定年审且证书在有效期内的方为有效；如未注明年审要求的，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的方为有效）；2、提供证书官网或权威机构【如：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认证信息查询截图（截图需显示证书状态为有效）。3、以上证明文件原件备查。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委无法识别的不计得分。 |
| 2 | 项目经验 | 10 | **（一）评分内容：**投标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政府机关或事业单位委托的人事招聘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1个得2分，累计最高得10分。长期续签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二）评分依据：**1、合同关键页（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的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合同服务的起止时间、签订日期、合同双方盖章页等）、支付发票；2、以上材料原件备查。如提供的材料无法证明隶属于投标人或无法辨别的，则认定为无效材料，不得分。 |